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大唐电信 公告编号:2023-01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5月23日(星期二)上午10:00-11:00,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召开了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活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023年5月23日上午10:00-11:00,公司董事长刘克庆先生、董事兼总工程师周女士、独立董事蒋哲斌先生、财务总监马红霞女士及董事会秘书王亚娟女士共同出席了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交流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部分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1:公司2021年完成各项亏损剥离,注入大唐联创,但2022年扣非亏损,2023年一季度亏损,未来有什么改进、补救措施?
公司答复: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3年发展计划:安全芯片业务方面,保持存量业务稳定发展,稳固三代社保卡芯片市场份额,提升金融IC卡芯片市场份额;加强新业务布局,拓展物联网市场,强化市场拓展,强化特种业务管理。特种通信业务方面,加强与战略客户的深度合作,巩固并提升现有特种通信产品的市场份额,加强市场推广力度,拓展已有产品市场,形成增量;根据市场预期,加快战略研发成果转化,争取5G+特通产品市场份额。

公司2023年业绩目标“一利五率”指标达到“两增一控三提高”的新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人均劳动生产率水平和现金流控制水平,确保公司健康稳健发展。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2:请问特种通信是有市场有限、客户特殊单一的限制吗?未来在特种通信上如何纵向扩展做大做强?
公司答复: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特种通信业务符合国家战略发展方向,市场仍处于成长期,特种通信设备更新换代及新设备应用市场为公司带来市场拓展空间,公司将持续加强市场能力和研发能力建设,以5G+特种通信为抓手,提升公司行业地位,扩大市场份额。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3:能详细介绍下天璇、开阳两款智能芯片吗?目前应用在哪些场景,业务需求量如何?
公司答复: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天璇、开阳芯片是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正在布局的两款芯片,主要应用于智能卡领域,可以满足公司后续业务持续发展的需求。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4:芯片业务未来只会局限在安全芯片上还是会多元化?集团的其它芯片资产是否有注入的预期?
公司答复: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集团其他芯片资产是否有注入预期,将根据集团整体业务布局及市场需求进行综合评估。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5:请问向公司有没有涉及数字人民币业务?
公司答复: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数字人民币相关业务,公司将依法依规披露。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6:请问向公司有没有涉及、参与、加大通信技术等。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6:请问未来如何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公司答复: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强化对子企业的纵向监督和各业务板块的专项监督,健全涉及财务、采购、营销、投资等方面的内部监督制度和内部控制,加强对企业重大决策和重要经营活动的财务、法律审核把关,提升信息化水平,强化流程管控的刚性约束。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7:作为非独立董事,是否有发现2022年大唐电信财务方面有问题?
公司答复: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作为独立董事,未发现公司2022年财务方面的问题。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8:请问向公司官网为什么一直未更新?
公司答复: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官网正在更新中,近几日将上线,敬请期待。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其他问题和回复以及本次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信息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0740 证券简称:山西焦化 公告编号:2023-01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2元
●相关日期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5月16日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2年年度
2. 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相关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总股本2,562,121,15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424,230.80元。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他股东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焦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 扣税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34号》的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按照上述通知规定,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2元,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代扣代缴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T+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月底确定申报期间内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4. 对于持有公司股票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后每股人民币0.18元。如QFII股东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5. 有关备查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电话: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地址:0357-6626471 0357-6621800
特此公告。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厦门象屿 公告编号:2023-041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3年5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象屿集团大厦A栋11楼1103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二、议案名称:2023年度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三、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四、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董事长郑启东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张水利董事和林俊杰董事由于工作原因无法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曾仰峰监事由于工作原因无法出席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2.议案名称: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3.议案名称: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4.议案名称: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5.议案名称: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6.议案名称: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2,028,674	99.9893	600	0.0001	0	0.0000

7.议案名称:2023年度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2,028,674	99.9893	600	0.0001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71,294,742	98.2621	20,730,432	1.6042	176,300	0.0137

(二)现金分红决议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2,000,72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限售1%-4%流通股	49,611,2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限售4%-5%流通股	99,644,028	99.9993	600	0.0007	0	0.0000
集中竞价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4,389,652	99.9996	600	0.0004	0	0.0000
市面流通A股	74,764,27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39,032,861	99.9736	600	0.0004	176,300	0.1280
2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39,032,861	99.9736	600	0.0004	176,300	0.1280
3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39,032,861	99.9736	600	0.0004	176,300	0.1280
4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39,032,861	99.9736	600	0.0004	176,300	0.1280
5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39,208,151	99.9996	600	0.0004	0	0.0000
6	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39,208,151	99.9996	600	0.0004	0	0.0000
7	2022年度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的风险管理	139,208,151	99.9996	600	0.0004	0	0.0000
8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119,302,919	94.8223	20,730,532	14.8191	176,300	0.1281

注: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不包含象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投票数。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6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许理忠、潘舒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完成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健康 公告编号:2023-04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3年5月23日,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届满,已完成股份回购事项。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9,381,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80元/股,最低价为2.42元/股,支付总金额人民币50,003,357.98元(不含交易费用)。
●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5元/股,回购期限为自本次回购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2年7月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二)2023年5月23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届满,回购股份事项完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际回购股份19,381,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8%,最高成交价为2.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42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3,357.98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公司实际回购股份总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实际回购情况与经董事会审议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四)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

合上市条件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助力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长远利益。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此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19,381,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8%,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本次回购股份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42,000,000	2.34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763,801,141	99.66	1,793,901,141	100.00
合计	1,795,801,141	100.00	1,793,901,141	100.00

(注:2023年2月9日,公司控股股东芜湖市莲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42,000,000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的《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置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合计19,381,400股,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后续拟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将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36个月内完成转让,公司如未能在此期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公司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对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予以注销,具体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公司将依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决策程序并依法披露交易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京蓝 公告编号:2023-03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召开时间:2023年5月23日下午14时30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23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3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院国投财富广场3号楼5层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郭绍强先生
7.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情况如下: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3人,代表股份278,697,21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7.225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29,831,27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2.451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代表股份48,866,93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7.736%。
(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1人,代表股份169,791,69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5.840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4人,代表股份69,067,49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7702%。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7人,代表股份79,729,21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7077%。
(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网络投票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结合现场投票结果,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1.00《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78,536,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9%;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7%;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4%。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9,629,7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292%;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50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2.00《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78,536,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9%;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7%;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9,629,7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292%;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50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3.00《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78,536,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9%;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7%;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9,629,7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292%;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50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5.00《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78,536,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9%;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7%;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9,629,7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292%;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50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6.0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78,536,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9%;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7%;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9,629,7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292%;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50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7.00《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78,536,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9%;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7%;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9,629,7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292%;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50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8.00《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78,536,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9%;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7%;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9,629,7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292%;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50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9.00《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78,536,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9%;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7%;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9,629,7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292%;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50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10.00《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78,536,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9%;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7%;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9,629,7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292%;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50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11.00《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78,536,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9%;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7%;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9,629,7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292%;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50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12.00《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78,536,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9%;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7%;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9,629,7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292%;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50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13.00《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78,536,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9%;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7%;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69,629,7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292%;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504%;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04%。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14.00《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78,536,3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19%;反对149,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537%;弃权12,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4%。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